2021年度

浉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决算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发改委概况

1. 部门职责
2.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浉河区发改委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衔接平衡区域性规划、行业规划与专项规划；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及执行情况的报告。

## 二、机构设置

信阳市浉河区发改委内设5个职能股室，包括4个二级机构。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发改委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2021年度

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4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浉河区项目办

2.浉河区经济协作办公室

3.浉河区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

4.浉河区以工代赈办公室

1.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见Excel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072.4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0万元，增长1%。主要原因是因目标考核奖、健康修养费、职业年金做入预算及新增项目，费用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072.4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72.2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072.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72.42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072.4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0万元，增长1%。主要原因是因目标考核奖、健康修养费、职业年金做入预算及新增项目，费用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72.4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万元，增长1%。主要原因是因目标考核奖、健康修养费、职业年金做入预算及新增项目，费用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72.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43.11万元，占87.96%；外交（类）支出0，占0%；社会报账与就业支出74.21万元，占7%。卫生健康支出32.57万，占3%，住房保障支出22.52万，占2%。

**（三）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613.2万元，支出决算为107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379.9万元，支出决算为943.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7.33万元，支出决算为74.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4.35万元，支出决算为32.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1.62万元，支出决算为22.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经济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43.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01.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271.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5万元，支出决算为6.16万元，完成预算的72%。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16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运行。2021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量。

1. **公务接待费**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1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71.7万元，支出决算为271.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用经费支出。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信阳市浉河区发改委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72.42万元。完成率100%.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信阳市浉河区发改委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任务质量完成较高，经济社会效益明显，群众满意度较好。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信阳市浉河区发改委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任务质量完成较高，经济社会效益明显，群众满意度较好。在信阳毛尖诚信体系建设等项目中，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较高。

根据绩效评价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实行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分别是：90-100分为优、80-89分为良、60-79分为中、0-59分为差。

我单位通过对本项目调查研究、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进行打分，最终项目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结果为“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